

盐院发〔2015〕3号

关于印发《南京邮电大学盐城大数据研究院
日常工作管理规范（试行）》的通知

各部门、各项目组：

为了加强研究院办公秩序管理，《南京邮电大学盐城大数据研究院日常工作管理规范（试行）》已经研究院院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并严格遵照执行。

附件：南京邮电大学盐城大数据研究院日常工作管理规范

南京邮电大学盐城大数据研究院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四日

附件

南京邮电大学盐城大数据研究院 日常工作管理规范（试行）

第一条 礼仪规范

1、仪表：研究院职员应仪表整洁、大方。

2、微笑服务：在接待研究院内外人员的垂询、要求等任何场合，应注视对方，微笑应答，切不可冒犯对方。

3、用语：在任何场合应用语规范，使用普通话，语气温和，音量适中，严禁大声喧哗。

4、现场接待：遇有客人进入工作场所应礼貌问、答，热情接待。

5、电话接听：接听电话应及时，一般铃响不应超过三声，如受话人不能接听，离之最近的职员应主动代接听，重要电话作好接听记录，严禁占用研究院电话时间太长。

第二条 工作纪律

1、工作时间内不应无故离岗、串岗，不得闲聊、吃零食、大声喧哗，确保办公环境的安静有序。

2、各部门、各项目组应在每天的工作时间开始前和工作时间结束后做好工作区内的卫生保洁工作，保持物品整齐，桌面清洁、整齐。区域外公共设施则由物业保洁员负责定期的清洁保养工作。

3、发现办公设备（包括通讯、照明、电脑等）损坏或发生故障时，职员应立即向行政部报修，以便及时解决问题。

4、严禁研究院内吸烟吸烟应到规定的区域范围内（如接待室、会客室等），禁止在办公室（办公坐位上）吸烟。

第三条 印章使用规范

1、研究院印章由专人负责管理，各部门、各项目组使用公章一律登记，要由经办人填写印章使用申请单，项目负责人审核、研究院领导批准后方可使用。

2、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借口要求在空白书面上加盖公章。

第四条 物品借用及领用规范

1、研究院各部门、各项目组借用研究院物品时需进行登记手续，物品借用后应及时归还。借用人领物品时需当场验收该物品是否合格，如验收合格签字领用后，在后期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则由借用人承担。

2、归还物品时，需经物品相关负责人检验合格并确认后接收。归还后，借用人需在借用登记表上签字以示结清。

3、研究院各部门、各项目组借用低值易耗品时需进行物品领用登记，领用价值较高物品时经办人需填写领用申请单，经负责人及院领导签字审核后领取。

第五条 打印机使用规范

1、为节约办公费用，规范公共区域打印机使用手续，打印机使用实行登记备案制度。

2、打印机用于打印项目活动及事务性文件；不得用于

打印与工作无关的文件。

3、打印文件需填写打印登记，登记事项包括：部门，姓名，打印资料名称，纸张数，用途及日期等。由办公室人员负责监督打印人填写与打印。

第六条 文件签发及来文办理规范

1、文件签发流程为：起草人草拟文件——部门负责人初核——行政部复核——分管领导定核——院领导签发。

2、来文办理流程为：来文登记并填写传阅——文件收发员呈送——根据批示分送传阅——各部门、各项目组负责经办事项的完成。

第七条 合同审批规范

1、签订合同之前必须认真了解对方当事人情况，防止上当受骗，防止签订合同无效。

2、各部门、各项目组签订合同前需提出书面申请，由负责人审核后，分管院长审批；重大合同，有经办人提出申请，行政部门牵头，请法律顾问把关。

第八条 办公室能源管理

1、办公区域人员在下班时负责关闭本人的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如遇周末或节假日需摘除电源插头，确保安全。

2、各部门负责部门区域的门窗、照明电源及空调电源的关闭，每次最后一名离开的人员签字负责。

3、管理人员负责指定区域大门、可开启窗户、应急通

道门、洗手间水源、办公楼照明电源、照明电源及空调电源的关闭。

4、办公室在夏季室内最高气温达到 30℃以上，方可开启空调制冷，制冷温度设置不应低于 26℃，其余时间（晚间、阴雨天等）不得开启空调；冬季室外气温达到 0℃以下的，方可开启空调制热，室内温度不得高于 18℃。

5、惩罚措施：发现未及时关闭门窗、电源开关的研究院人员，每次罚款 10 元。由行政部门负责监督管理。

第九条 卫生管理

各部门、各项目组应负责对应工位及办公区域的环境卫生，制定值日表每天自行清扫。研究院每周五下午进行办公区域大扫除。

第十条 责任区域

各部门办公室能源管理责任区域划分：

责任人	区域	管理要求
行政事业部	行政办公室、执行副院长室、院士办公室、会议室、休息区	指定区域大门、可开启窗户、应急通道门、洗手间电源水源、办公楼照明电源、办公室照明电源及空调电源的关闭。
项目服务部	项目办公室、展厅、机房、走廊	
公共关系部	公共关系及市场办公室、院长办公室、厕所水房、换衣间	
研发部门	研发室 A、研发室 B	

抄送：南京邮电大学科技处，盐城市城南新区科教城管委会。

南京邮电大学盐城大数据研究院

2015年9月14日印
